論《苑裡鎮志》的纂修及其相關問題

王振勳

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摘要

方志素有地方博物全書之稱,性質是屬於特殊類型的官書,其內容通常豐富龐大且其載述時間貫古通今。戰後臺灣鄉鎮志的纂修,隨著臺灣經濟發展與地方意識的展開,而受到更多的關注與動能,學者紛紛加入此項傳統文教工程。2002年纂修出版的《苑裡鎮志》,在纂修期間面臨鎮民吝於外界文物外借、立傳人物標準難以確立、田野調查中耆老記憶的時空錯置等困難,最後以專列古厝建築、專章寫作藺草編織工藝、多元庶民價值的人物志立傳,以及特殊的苑裡俗諺釋義,展現地方志的特色。這部超過原規劃二倍字數的鄉鎮方志,採用學術研究的態度與方法,最終獲得較佳的評價,地方人士亦予高度認同。

關鍵字: 苑裡、志書、田野調查

壹、前言

我國自宋朝以來就特別重視地方志的纂修,把方志刊行從傳統教化工具提升擴大至當代學習地情鄉土的資料。尤其每當地方的經濟發展愈活絡時,纂修地方志的風氣愈蓬勃。民國肇建之後,更重視此項工作對地方地的影響因素,若干志書纂修,引進西方新興社會學、人類學、語言學或經濟學等新學術方法。'據統計,宋朝至民國,歷朝所修地方志而流傳至今,仍有八千多種共有十一萬卷,占中國現有古籍總數的十分之一。'甚多大學把豐富的地方志蒐集視為館藏特色,單以上海一處為例,上海圖書館就典藏地方志5,400種高達9,000冊,復旦大學與華東師範大學分別藏有方志2,000餘種、3,000餘部,至於南京大學圖書館藏有地方志4,437種,其中包括孤本40種,高達40,828冊。'

方志素有地方博物全書之稱,其性質是屬於特殊類型的官書,其內容通常包括有地理、開拓、沿革、政事、住民、衛生、經濟、交通、宗教、民俗、人物、教育、勝蹟與藝文。編修的範疇貫古通今,至為豐富龐大,已成為歷史研究者重要的參考材料,例如研究臺灣史,各期各類的方志必然提供開發史佐証的文獻寶庫,在城郭、廟宇、坊里、學校等建置源流,都可以明瞭斯時自然與人文環境的真相。以蔡振豐所修的《苑裏志》為例,〈封域志〉包括星野、疆界、道路、山川;〈建置志〉包括城池、隘寮、廨署、倉厫、舖遞、街里、橋渡、義塚、水利、番社;〈賦役志〉包括有戶口、田賦、官莊、屯租、叛產、餉帑、塩課、關榷、蠲政、蠲政;〈典禮志〉包括有慶賀、接詔、迎春、耕耤祭社稷壇、厲祭、救護日月、鄉飲酒、鄉約、祠祀、祠廟。上述內容幾已統攝總全地方的政治、經濟、民俗等景狀,可謂研

¹ 林天蔚,《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臺北:南天書局,1995年),頁115。

² 倉修良, 〈地方志與區域史研究〉, 載《歷史月刊》, 34期(1999年3月), 頁61-65。

³ 潘美月,〈從東亞文獻的保存談中國漢籍的收藏、整理與利用〉,收錄於潘美月、鄭吉雄編, 《東亞文獻資源研究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7年),頁6-7;15。

究苑裡單一區域的不可缺少的資料寶庫。倘若就今天社會變遷與文化創新的時代意義來看,任何一部方志都在呈現時空交錯環境下切片社會價值,這係因應於社會客體對主體需要的滿足,而主體的需求,會因時空差異而出現不同的看法。⁴

方志提供地方文獻保存,甚至可考訂正史的錯誤。⁵其內涵會隨著編修理念的成熟而分類更為細目。王爾敏教授即條陳完整方志的二十類目。⁶甚至把大事通紀,列入志書之前首,他認為這樣安排有助於參考,甚至以中國正史規制作為權比,相當於本紀性質,是表現一方歷史總綱,似屬必要。⁷

自宋朝以後志書的體例大抵確定。明清時期,政府把纂修志書視為地方官員的基本政務之一,當然地方亦有相應基層組織之設置。在明代曾頒佈有纂修方志之標準〈纂修志書凡例〉二十一則,清代甚至以方志的纂修成果作為考核地方官銜之政績。⁸

民國18年國民政府頒行「修志事例概要」,35年頒佈「地方志書纂修辦法」。臺灣省政府成立之際,設有臺灣通志館,民國38年,改組為「臺灣省文獻委員會」,72年由內政部頒行「地方志書纂修辦法」,最近在民國88年一度修正辦法條文,鄭喜夫曾參與此項工作,並撰文〈地方志書纂修辦法之探討〉將各條文作釋義並予歷史性回溯比較。⁹

近年來各鄉鎮地方志之纂修,頗有相互競爭之意味,不管內容、編輯都益加豐富並具特色。如《新店志》就著重新店山川景物的介紹,與現代化

⁴ 巴兆祥,《方志學新論》(上海:學林出版社,2004年),頁33。

⁵ 林天蔚,《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頁4。

⁶ 王爾敏,〈地方史乘保存與纂輯〉見《臺灣文獻》,第49卷3期(1998年9月),頁171-181。 二十類目包括:1.大事通紀。2.氣象、氣候。3.輿地。4.建置。5.經政。6.武備。7.選舉。8.學 校。9.典禮。10.榮典。11.職官。12.產業。13.實業。14.宗教。15.風俗。16.社團。17.藝文。 18.人物。19.雜誌(雜錄、雜類、雜記)。20.序、例、目錄、敘錄。

⁷ 同前註。

⁸ 見王明蓀、簡雪玲,〈臺灣省各鄉鎮市志之纂修——以近五年纂修完成者為例〉,載《興大歷史 學報》,第8期(1998年6月),頁198。

⁹ 鄭喜夫,〈「地方志書纂修辦法」之探討(上)〉,《臺灣文獻》,第53卷第1期(2002年4月、6月),頁201-248及鄭喜夫,〈「地方志書纂修辦法」之探討(下)〉《臺灣文獻》,第53卷第2期(2002年6月),頁113-164。

描述,甚至有「急遽發展與未來」之篇目,而《泰山鄉志》則著重於開發和政治、社會、經濟、教育、宗教的發展以及古老家族與著名人物,10這兩部地方志都是由尹章義教授負責纂修。當然也有地方志依地方特色,列有專章予以載錄,如《湖口鄉志》闢老街專章,《三峽鎮誌》專列礦業編,《蘆洲鄉志》有民俗技藝篇,《三民鄉志》有山水景觀篇,《民雄鄉志》有中央廣播電臺篇,《大埔鄉志》有觀光篇。不過目前各鄉鎮所纂修的體例仍大同小異。11但是隨著臺灣社會日益重視休閒旅遊,志書出現較多篇幅紀錄名勝古蹟、風俗、寺廟、園林古宅、老樹、特殊名產、飲食糕餅等篇章內容,毫無疑問方志纂修出版是有助於休憩經濟活動地開展。惟不同專長學者參加修志工作,確實使志書的內容與成果較之昔日作品更豐富,觀照面更多元化。12

貳、《苑裡鎮志》修志緣起

《苑裡鎮志》的纂修,據苑裡鎮公所林坤山¹³告稱,原本擬委託洪敏麟教授主持,但苑裡鎮公所希望在張鉦雧鎮長任期結束前,即能完竣出版,洪教授礙於時限緊湊不克應允。時家姊在鎮民代表會服務,曾聽聞本人希望以苑裡鎮的農村變遷為題撰寫論文,於是向公所推薦獲得答應。個人認為修讀史學,除了平常教學研究工作之外,能夠以所學回饋家鄉,這正是個人學術工作能力的一種檢驗,同時藉由為家鄉修志,亦可表達為鄉土培育的感恩。

¹⁰ 見尹章義,《泰山鄉志》後記。在新修的縣志方面,如《續修花蓮縣志》特別安排族群篇; 《重修苗栗縣志》亦以住民志為篇名,因應苗栗縣民的多族組成,詳錄各族的族群生態與資源。

¹¹ 王明蓀、簡雪玲,〈臺灣省各鄉鎮市志之纂修——以近五年纂修完成者為例 〉,頁214-224, 即統列各志之篇目為附表。

¹² 郭佳玲, 〈論戰後臺灣縣(市)志的纂修(1945-2008)〉,載《臺灣文獻》,61卷1期 (2010年3月),頁223。

¹³ 林坤山先生在苑裡鎮公所曾任民政課長,為協助鎮志之纂修,自請改任行政室主任,他被地方 民眾公認為活歷史寶典,極為熟悉地方民情,完成鎮志後自行編著《苑裡鎮地名與故事》,後 又與時任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主任祕書蕭富隆先生合編《苑裡地區古文書集》。

首先邀請同在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任教的王怡辰教授參與計畫 案之預算編製與撰寫篇目。我們兩個人過去沒有修志經驗,所憑藉著是對 地方文史工作的一股熱忱。我們認為在明治30年(1897)蔡振豐所纂修的 《苑裏志》迄至民國88年(1997)開始著手修志正好一百年,這有其重大 意義。

蔡振豐在《苑裏志》序文談及他與時任苑裡辦務署長淺井曾在苗栗支廳共事,斯時淺井擔任財務課長,蔡任事務囑托,兩人在政務餘暇,以拼詩酒聯誼,甚至「情意之洽,莫可名言」¹⁴,於是在1897年11月1日開修志局纂修,僅一個月時間全部稿即告完成。他謙虛的說執行這項工作是「抱殘守缺儒生之責;舖張揚厲盛世為庥……為苑裡綿亙數十里,別開生面,或者於世道人心不無小補」¹⁵,王怡辰教授認為在蔡志的基礎上再增入這百年的史實事蹟,應不太困難,尤其記錄保存地方史料,不但可供整體鎮政建設參考,同時具有承先啟後的歷史價值。鎮公所承辦此項業務的林坤山課長,一再強調纂修原則在於建立一套完整的地方博物全書,¹⁶這套繫於全鎮諸種事物的方志可提供鎮內各中小學鄉土課程研讀教材,當然也可喚起鎮民共同記憶,增進彼此的話題與情誼,因此王怡辰教授與本人毫不猶豫接下這份有意義的工作。林坤山認為要事半功倍,首先規劃在鎮立圖書館的會議室,權作修志館,並加緊進行公所內檔案室檔案整理,以期以修志之工程將數十年檔案整理和鎮史撰述畢其功於一役。家父告知願就老宅騰出一室作為存放資料,並供修志人員休息處所,並勉勵全力以赴不計較報酬,認為這是王家的榮譽。

¹⁴ 見蔡振豐,《苑裏志》(臺北:臺灣銀行,1959年),頁序。

¹⁵ 蔡振豐,《苑裏志》,〈序〉。

¹⁶ 洪敏麟,〈編輯地方志心得報告——以草屯鎮志、大肚鄉志為例〉,載於《臺灣文獻》,第49 卷3期(1998年9月),頁207。這可能是林坤山與洪敏麟在交涉修《苑裡鎮志》時所溝通的意 見。

參、纂修模式

在纂修計畫提交鎮公所前,我們參考已出版之各地鎮志如《霧峰鄉志》、《石門鄉誌》、《三義鄉誌》、《西湖鄉志》、《北斗鎮志》等,發現多數偏重於鎮政之簡介,以及鎮級地方選舉與公職人員介紹,難有深度可言。以鄉鎮志為例,在1990-1998年完成的74本地方志所參與人員的類型,學者型有16本佔22%,行政人員型12本佔16%,合成型8本佔11%,不詳2本。17其中有所謂文化包商型,意指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和漢皇文化事業機構,通常以地方志編纂委員會名義出現。在提送計畫之際,苑裡鎮的隔鄰通霄鎮,即委由中華綜合發展研究院承包。筆者與該鎮公所主秘洽談相關事宜時,直指通霄鎮志之完稿,仍多由該所主管執筆寫稿,始能完竣。一般來說採用編纂委員會之組織類型修志,名義上是匯集地方士紳與鄉鎮行政人員與教師共同組成,不過這種功能並不彰,徒有掛名,並不實際執筆撰述,因此志書內容即偏重資料編輯。有者甚至疏忽注意各篇章文字量取捨導致內容多寡懸殊,缺乏事理邏輯的先後次序,對政治人物的過多褒文讚詞,連當地特殊性民俗亦籠統橫移他處的做法來取代。18

筆者認為方志之價值,除了詳近略遠的資料彙編之功能外,有其一個時空網絡交叉整合的龐大結論,計有橫向類目的交會重疊,又有時序縱深,縷析事實變化,就書寫的動力過程來看,有取捨、剪裁、考辨、歸納與提煉的功夫。充分融合了時代思想、編纂的觀點,無疑是一種創造性的知識性勞動。¹⁹亦要有研究成果論述,才足以彰顯鎮鄉變遷的軌跡,並解釋其中影響

¹⁷ 見林玉茹, 〈地方知識與社會變遷——戰後臺灣方志的發展〉, 載《臺灣文獻》,第50卷4期 (1999年12月),頁240。地方人士指在地之鄉賢、教師、文字工作者,含地方文史工作室成 員。民間人士指非在地的民間文史工作者。

¹⁸ 志書的纂修,貴在重視品質,非以冊數龐大、文字量取勝。中國地方志指導小組李鐵映揭示: 質量是志書的價值所在,是志書的生命。該組2003年出版《新方志糾錯百例》一書,即以新刊 志書為本,耙梳其中錯誤所在。

¹⁹ 胡巧利, 《志書資料性和學術性問題辨證》, 載中國地方志協會秘書處編, 《新方志理論與實踐二十年——中國地方志協會2004年度學術論文集》(北京:方志出版社,2005年), 頁117。

變遷的主客觀因素,亦才能引為施政建設之參考。於是與承辦課長商洽,地方上之先達與主要機關首長,均列入審查委員,而不列入撰修委員。為求修志順利進行,則由鎮長致函各單位,舉凡警政、戶政、農田水利會、地政、郵電、衛生、學校、農會,請予協助提供統計、報告、圖面等資料檔案,甚至在發函予各里長,請提供族譜、地契、印記、古照片等文物,以期讓全鎮的地方顯要知曉編修鎮志的重大意義。

筆者擔任主持人,請王怡辰教授當共同主持人兼協撰。著手擬定篇目並草訂各篇字數。隨即就個人所熟識的同道或朋友,初步規劃延聘名單。我們認為《苑裡鎮志》的規模與深度,應與《北斗鎮志》相等之水準。因此參與人員之學術專攻最好能與各篇目之內涵相結合,人員素質高、學術專精,將是所修方志成功之關鍵。名單草擬後,即由本人一一電洽徵詢個人意願,最後決定十三人的纂修團隊,並請通識教育中心之助理與家姐擔任行政聯繫與服務工作。

肆、各篇篇目與撰稿人員之確立

第一篇土地,包括境域、建制沿革、地名、地質、地形、土壤、氣候、水文、生物、天然災害。前三章由本人執筆後七章有關自然環境由中興大學土木工程所博士林商裕教授執筆,他同時與筆者在同校任教職,在校主授「環境地理」,同時再配合當時在高雄師範大學地理所研究生李國綱共同參與。

第二篇開拓史,包括史前時期、行政轄區的變遷、蓬山社、漢民移墾與 官府措施、移墾分期、社眾的遷徙,請任職於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的蕭富隆主 任秘書擔任,斯時他也在朝陽科技大學兼授臺灣史課程。

第三篇住民,包括人口與住民,由筆者擔任。

第四篇政事,包括一般行政組織之沿革與發展、自治與選舉、財政、

地政、社會行政、警政與戶政、役政,由逢甲大學王志宇教授執筆,他亦在朝陽科大兼課,在此之前已有多次參與修志,經驗豐富,亦剛完成《竹山鎮志》〈政事篇〉之撰稿。

第五篇經濟,包括農產業、工業、商業由朝陽科大顏清梅教授擔任,她 的專攻在臺灣社會經濟史,且在中興大學歷史系攻讀博士學位。

第六篇交通,包括運輸工具與運輸業、公路交通、鐵路交通、郵政和電信。由王怡辰教授主撰,王教授專長在中國政治經濟史,對臺灣交通動線瞭如指掌。

第七篇建設,包括都市之形成與發展、水利工程、公共事業,由中興大學歷史所博士班研究生沈明得老師擔任撰稿,他同時在朝陽科大兼課。

第八篇衛生,包括清領、日治、光復後各期的衛生、生命統計、民俗醫療,亦由沈明得老師擔任撰稿。

第九篇教育,包括清領、日治、光復後各期的教育,由臺中商業技術學 院魏嚴堅教授主稿,斯時他在文化大學歷史研究所攻讀博士學位。

第十篇建築,就苑裡現存較完整或有遺跡之古厝,進行人文觀察或形制 再現之撰稿,由朝陽科技大學建築系徐慧民教授負責。徐教授擁有法國建築 學博士學位,專長在古蹟修護。

第十一篇文化,包括文藝、草編、手工藝、書畫、音樂與戲劇、民間俗諺等六章。通常藝文/文化章節是在載記較小區域或範圍的生活美學,有其高度的針對性,是建構鄉鎮志的有機體,可補史之闕、參史之錯、詳史之略、續史之無的作用。²⁰第一章由苑裡鎮致民國中鄭瑞圖老師主稿,他具有古典文學素養,苑裡舉辦重大慶典之對聯,重要建築之楹聯,都出於他的筆下。第二章至第五章藝文部份,請國立藝術學院傳統藝術研究生陳怡方小姐執筆,她同時以苑裡的草編工藝為題撰寫碩士論文。²¹第六章民間俗諺,由家居苑裡,但在大甲鎮日南國中執教歷史課程的鍾文娟老師執筆。

²⁰ 陳其弟,《蘇州地方志綜錄》(揚州:廣陵書社,2008年),頁132。

²¹ 論文題目是〈描繪苑裡草編——一個傳統工藝產業生態與脈絡的研究〉。

養膚女敦 65卷第/期

第十二篇宗教禮俗,包括風土信仰與社會概況、宗教信仰的發展、苑裡鎮的禮俗,由王志宇教授及在東海大學歷史所進修的高世賢老師²²合作撰述。

第十三篇人物志,包括列傳及當代人物,由王怡辰教授及本人共同合作。

第十四篇文物勝蹟,包括古文書與碑區文物、風光勝景及傳說故事,分別由蕭富隆與鍾文娟²³兩位老師執筆。鍾老師的文筆清新流暢,將蔡振豐在《苑裏志》與蔡相兩人分別以七言律詩〈苑裡八景詩〉改用當代散文描繪書寫,以期古今相互對映,這種文字記錄在目前所看到出版的臺灣各鄉鎮志書實屬特例。

伍、修志進行中的困難

一、各單位配合意願不高。修志工程浩繁,先要有團隊成員間的內部溝通,繼之配合鄉鎮公所與地方非隸屬的政府機構、事業單位、民間公司團體進行外部溝通,往往會受限制於團隊學者或文史工作者的專業執著,以及外部機構組織的本位意識、階層隸屬系統之差別而形成溝通困難。²⁴雖然修志前夕已分別函知各鎮內各單位機構,不過要求勻出人力整理舊檔案並提供相關資料仍有困難,例如戶政事務所歷年人口統計與異動,只有當月數字,光復初期原隸屬於鎮公所,幾經遷移變動,歷年舊檔已多數散失。又如警政,與通霄鎮合併為一轄域,單位主管與主辦人員更迭迅速,亦不知舊檔為何物。此番狀況在郵政、交通、衛生都屬雷同。

²² 高世賢, 〈清代苑裡地區的開發-以漢番聚落消長為中心〉, 東海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 2001 年。

²³ 鍾文娟, 〈清代苑裡地區的經濟社會發展(1683-1895)〉,臺灣師範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 2002年。

²⁴ 龐國憑,《縣志主任‧主編說》(北京:方志出版社,2008年),頁101-107。

二、耆老訪談未能集中焦點。鎮公所雖然透過里長遴邀地方耆老進行集中式會談,大多流於各說各話,據說、傳說等表達,難以確認真實而予採用,尤其災異的描述與受災深度沒有客觀標準。上述缺失,都要花用更多時間進行田野調查,才足以掌握一二。這就是許雪姬教授所提及口述訪談要注意素材提供者,是事件參與經驗或目擊行為描述;是單純的意見認知抑或價值的詮釋;是當時心情的反應或強烈感受的表達;是知識與經驗高低而對因果關聯性輕重之釐析。25此外,鄉鎮志之纂修,除了蒐集口耳相傳軼聞資料外,特別要注意受訪者與周邊環境的人際政治關係。苑裡和臺灣其他鄉鎮一樣都存有若干強度的派系問題,這種意識形態下所提供的資料,尤須格外審慎的推敲印證,畢竟志書刊印發行之後,擔任總纂與文稿撰寫者,難免都會有法律問題上的糾葛。

三、各家吝於外借文物。重要文物如手稿、照片、地契、印記、帳冊、圖書等重要文物視為珍藏,不輕易示知外人,都要經過公所林坤山課長輾轉請託解釋,才肯提供影印拍照。至於張素玢教授在參與《二水鄉志》〈歷史篇〉纂修時,論及為了確實掌握地方開發或漢番關係,必要時要抄錄某家神主牌內的紀錄,此事常受各地民俗習慣的限制,的確有相當的顧忌。26就苑裡地區民俗言,當家人過世周年忌祭拜後,始能打開神主牌神龕登錄亡者之生卒年,其餘在清明節與農曆歲末只能擦拭外盒表面而已。至於請相關耆老提供分家之鬮書亦要非常審慎,鬮書內容然可以看到家族聚落及產業聚散分合,但是常常因後嗣派支發展興衰程度不一,上一代鬮書內容外漏,卻有可能造成當代對往昔分家不快的回憶而再生衝突。

四、人物志的選立標準困難。雖然方志慣例不予生人立傳,免流於失實、互用關係朋援。但所見鄉鎮志,仍多有因應地方首長要求,對具有重大

²⁵ 許雪姬,〈近年來臺灣口述史的評估與反省〉,載《近代中國》,149期(2003年6月),頁 38。

²⁶ 張素玢,〈文獻蒐集與地方史志研究——以彰化二水鄉為例〉,載《國家圖書館館刊》,91年2 期(2002年12月),頁38-45。

事蹟與貢獻之鄉民,以變通採傳後「鄉人鄉事」附錄於後。²⁷事前由三位前任鎮長與地方仕紳共同推介並訂定標準,如文官簡任主管、武官以少將為取捨標準,但用於影響全鎮鎮民民生之相關人物,則難有共識,如藝匠、廚師、醫生、教師各有論評,耆老意見與筆者常有分歧,耆老較重視官宦地位與專門職業者(如律師、醫師),這恐是以傳統權威感的認知來決定是否予以立傳。

五、農漁物產價格資料的缺漏。苑裡鎮自清末以後,魚米產量甚為豐富,就稻穀產量經濟來說,可以依照稻作面積,再考量豐欠年度的單位收穫量,即可稍微知曉農家所得。但是戰後農產品商品化程度越來越高,米穀蔬果價格起伏幅度增大。以筆者經驗所及,民國50-70年代苑裡的冬季,農戶盛產洋菇與油菜仔,其收入所得約佔農家年度收入的3-4成,惜包括此兩項農作的任何農產品售價資料,鎮公所與農會的機構檔案均缺漏。此外,通霄苑裡合組漁會,共管併算兩鎮的漁產,也就難以理析苑裡的漁撈產量。沒有當地漁米蔬果價格,當然也就難以正確撰寫苑裡的各時期的家戶經濟情況。

陸、《苑裡鎮志》的特色與反思

《苑裡鎮志》經兩年的撰稿,及一年半的定稿及編輯,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出版,九十二年參加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的地方志評比,以優等獎第二名入選。綜論由各學科專長教授與地方熱心專業教師所組成的撰稿團隊,在已出版鄉鎮志所參與之人力上觀察,可謂上選,因此集體智慧與心血結晶,所顯現的特色如下:

一、隨著臺灣高度都市化的結果,歷史建築將逐漸被高聳樓房所取代,

^{27 2012}年出版的《大里市史·人物篇》,審查時建議另立單節,採用「傳後記——大里人與大里事」以記事為主體,代筆記錄某一生人之事蹟。

歷史記憶與人情式微結果,人際更為疏離,社會原子化將導致層出不窮的病態孤寂感案例,而古厝建築最能凝聚家族情懷與鄉土認同。尤其苑裡漢人早在清康熙乾隆年間即進入原道卡斯平埔族住地,逐漸開發形成聚落,隨之以較佳經濟力量形成單姓群居並營建連接式之三合院。因此纂修鎮志初始即認為專篇記錄古厝的形制與人文樣態,這是記錄苑裡社經發展史相當重要的主軸思考。緣由於徐慧民教授的歷史建築修復專長及其帶領之研究生小組熱心投入的貢獻。徐教授以人文的角度說明空間的用途與價值,指出傳統定居式生活係依戀土地性格,並伴隨農業屯墾的開發,在氏族血緣關係上增加了地緣意識。他透過八處古厝的研究,說明在時間的縱面上,呈現家族成員對於理想的生活情境、社群關係、領域觀念乃至藝術美學的追求。迄今除了《苑裡鎮志》外,尚沒有任何鄉鎮志有如此新穎且深度的撰述。

二、從臺灣產業史中茶與樟腦的生產與外銷看到區域性經濟的繁榮,同時也促成大家族的崛起。地方特色工藝的興衰關乎於地方經濟的起落,甚至與區域人口流動、勞動女性地位、教育機會、親權與家庭分化都息息相關。透過人類學區域田野調查後進行細膩的工藝文化書寫,這是對漢人的鄉民或俗民社會的有力歷史重建,具有特殊的意義。28將苑裡藺草編列專章寫作正是反映方志所追求的時空真相紀錄。草編不僅在苑裡地方經濟上有過卓越的貢獻,亦有其成熟的工藝表現。雖然在經濟志列有專節載述,但仍只就產量作簡要統計並略述興衰。在第十一篇文化中以草編為專章,包括概述、草編的歷史、草編的材料、草編的技藝與製作、生產與銷售、草編現況與未來作總全性的歷史回溯與工藝藝術的表達,對地區特殊產業描述生命史變貌,作最深入的呈現。29近年來地方文創產業普遍受到政府與民間文史工作者重視,緣而苑裡鎮設立藺草文化館,年輕研究生據以藺草為題,分別從產業發展、漂白與染色處理、產品屬性與意象、行銷策略、品牌建立與包裝設計、

²⁸ 莊英章,《田野與書齋之間——史學與人類學匯流的臺灣研究》(臺北:允晨文化公司,2004年),頁10。

²⁹ 陳怡方後來以公費留學英國匹茲堡大學,2010年又以苑裡的藺草編織完成博士論文"Rush—weaving in Taiwan: Perceptions of the Environment and the Process of Becoming Heritage."

時空變遷與調適經營等多面向撰寫論文,這可究源於鎮志針對藺草編專章撰述後所帶引的新學術研究成果。

三、任何方志都不能忽略開拓史寫作。固然可以用地契、碑誌等古文書來描繪先民勞動的圖像,其中最感困擾的是缺乏精確的地理界定,兼之自然災害,地紋地貌變遷快速,口耳傳說,久之時空因素揉雜紊亂不清,縱使有古文書之載記,乃至於古文物出土,仍然單面表述而無法掌握全貌。開拓史稍間論述差異,後續先民活動之詮釋就難達正確,因而對所有古文書和古文物的交互對照研議,在方志撰寫上是一項重要的功夫。亦即編纂方志不僅存錄文獻也要辨析文獻,注入考古專業才能讓方志再現真實。雖說開拓一詞之意涵係社會群體漸進式的演變過程,最終自成一體系。但歷朝史料紛亂,志書多少有沿抄故舊之傾向,要從中理析並建立固定說法恐非易事,執筆的蕭富隆教授援引甚多文獻論述蓬(崩)山社與蓬(崩)山八社之間認知的轉折或辨疑,其文可謂是篇深度學術著作。

四、傳統社會階層化思維建立在個人的財富、榮譽、權力與教育水平,這種隱含經濟力為中心的價值認知,導致傳統社會衝突與階層流動的困難。³⁰今天社會角色的產生與社會職業分化越趨多元,那麼就必須在鄉鎮志中人物傳記書寫予以獲得公平機會的呈現。換言之,多元職業價值不但反映當前職業平等之潮流,也能讓基層庶民強化認識既存的職業性格,不再是牢固白領階級優於藍領階級的社會地位評定,這也是纂修地方志的深層意義。因此立傳名單中包括有土水師、製粿師傅、編蓆藝師、廚師等傳統基層人物。明白顯示地方志是體現以民為本,庶民創造歷史的思想,自然要考量到影響廣大勞動者的生產技藝與基層群眾生活的真實。³¹反之較少考量政治公職首長或民意代表,在傳統修志工程中是獨樹一幟。尤其收錄鎮民出身之博士名單,含括其父母親姓名、畢業學校、論文名稱,亦有揚名顯親,啟發來

³⁰ 許嘉猷,《計會階層化與計會流動》(臺北:三民書局,1992年),頁1-8。

³¹ 金達邁,〈方志本質論〉,載《新方志理論與實踐二十年——中國地方志協會2004年度學術論 文集》,頁111。

者的重大意義。

五、臺灣俗諺涵容臺灣移民史拓墾進程的血淚悲歌,其中寓有豐富的生活經驗與生存智慧,當然也反映區域的語言文化表達與對環境的挑戰或調融,迄今坊間出版甚多有關俗諺用於企業管理、農耕技術、天候掌握、溝通表達或史實真相之探究等領域專書。纂修《苑裡鎮志》時亦認識到鄉野語言是具相當程度在呈顯區域民眾的生活實況與思維意念,何況自古苑裡地區文風鼎盛,在臺灣中部文人籌組重要的「鹿苑詩社」、「櫟社」都有苑裡人的參與蹤跡。俗諺的記錄在傳承此一文風之餘,亦在顯示先人的生活樣貌與行動思維,從而針將地方之民間俗諺與傳說故事均特立一節或一章記錄。志書講求真實,重視文獻徵集,這其間亦有牴觸之所在,為免於有礙正史之客觀,但不失人情韻味,專立篇幅撰述,可謂獨具特色。在今天強調地方主體性風潮,鮮明異於其他鎮志,傳襲地方俗諺與傳說故事,這種突破性作法,有待於方家指正或認同。不過,苑裡人口閩客籍兼有,向來臨海岸之中區與外區是福佬聚落,近火炎山之丘陵區為多屬客家,語言與民俗均有別,此一地方俗諺傳說之載記,只能以福佬話村民的常俗為主。

柒、結論

鄉鎮志的纂修,確實有助於社區營造與鄉土學習的推動,若把社區營造擴大為「社區總體營造」,那麼要納含各村里的人文與生產特色與需求,在鄉鎮行政予以統合規劃,一部鄉鎮志,即可重建地方民眾價值觀,有調劑私利與公益、文化維護與商業拓展之功能。換言之,地方志的總全記錄與分析,是可以提供地方產業的轉型再造,開拓文化市場的價值,以使更優質的人性生活家園,讓地方公民從理解地方歷史特質與脈絡軌跡,建立地方認同

養傷么致 65卷第/期

感情與公民意識。³²當然地方行政首長藉修志來彰顯並保存施政功績,實屬 人性自然主張,亦無法忽視,具有一定的政治性需求,具體而言確實與官書 的性質相雷同。

經濟的快速發展與地方意識的高張,直接、間接都促成纂修鄉鎮志成為地方建設或施政的重點工作。方志的修竣刊行,其價值與影響難以估量,卻又難與經建事業之施政,獲得同等亮眼看待。回顧臺灣各鄉鎮修纂方志之歷史,可以看到學術界人士的投入,如政治大學張哲郎教授的《北斗鎮志》、林能士教授的《深坑鄉志》;中興大學王良行教授總主持的《芳苑鄉志》;黃秀政教授主持的《席港鎮志》;臺灣師範大學王仲孚教授主持總纂的《沙鹿鎮志》《北斗鎮志》;輔仁大學尹章義教授主纂的《新莊鎮志》; 逢甲大學陳哲三教授的《竹山鎮志》、王志宇教授的《大里市史》;中研院民族所文崇一、蕭新煌研究員的《烏來鎮志》、洪麗完研究員的《二林鎮志》,……這些修志成果無形中引領地方志書的修志水平。黃秀政教授認為理想的鄉鎮志纂修:要一、記載內容以本鄉鎮為主;二、多進行田野調查;三、宜喚起該鄉鎮居民的共同參與;四、相關篇章內容應加以統整,33這是他個人結合理論與實務的具體論點。此外,林美容教授亦認為戰後臺灣地方志的纂修,特別是1990年後,多數人類學者的明顯參與,使志書成果更為豐碩。34

新修之各地鄉鎮志書其體例容或不全然雷同,但為鄉土教育開啟範例, 先前有人主張可仿效《大英百科全書》第十五版之型式,以辭典式體型,先 以簡明辭目為方便大眾檢索,其後詳目可供學者參考。³⁵此外亦有主張強調 史料庫功能與鑑往知來功能,前者長期詳列不同時代、不同檔案之統計數

³² 陳其南,〈社區營造與鄉土學習〉,載東吳大學歷史系編,《方志學與社區鄉土史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8年),頁220。

³³ 黃秀政,〈論戰後臺灣鄉鎮志「社會篇」之纂修——以《沙鹿鎮志》與《北斗鎮志》為例〉, 載於《興大歷史學報》,第9期(1999年6月),頁111-112。

³⁴ 林美容,〈確立地方志的新傳統:兼談臺灣史學的奠基〉,載於《方志學與社區鄉土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8年),頁84-86。

³⁵ 高志彬,〈臺灣方志之纂修及其體例流變述略〉,載於《臺灣文獻》,第49卷3期(1998年9月),頁205。

字,整理成完整時間數列;後者則認為志書除了扮演工具書之角色外,對研究或規劃地方未來建設有相當大的助益。³⁶

《苑裡鎮志》初步規劃為50萬字彙印成一大冊,惟最後定稿約120萬字兩大冊,究其原因在田野調查中獲得更多的文獻、契書,為使檔案還原歷史並與當代的現實結合,或產生有意義的聯繫,因此各志的書寫用學術研究的態度來進行,使《苑裡鎮志》有別於其他各地的志書。

臺灣日治初期蔡振豐所修的《苑裏志》可視為臺灣鄉鎮志之肇始,³⁷迄今已百年,再次以學術界人士與當地教師共同完成《苑裡鎮志》,可謂為地方志書纂修的新作風,其價值或成就可以讓參與地方文史工作的各界人士多予評論。

³⁶ 楊護源、卞鳳奎, 〈地方志書纂修之理論與實務〉, 載於《臺北文獻》, 直字第131期(2000年3月), 頁180-181。

³⁷ 顏清梅,〈日治初期臺灣鄉鎮志纂修之研究——以《苑裡鎮志》為例〉,載於《臺灣文獻》第 54卷1期(2004年3月),頁228。

養管女教 65卷第/期

參考文獻

一、專書

- 中國地方志協會秘書處編,《新方志理論與實踐二十年——中國地方志協會 2004年度學術論文集》。北京:方志出版社,2005年。
- 巴兆祥,《方志學新論》。上海:學林出版社,2004年。
- 東吳大學歷史系,《方志學與社區鄉土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市:臺灣學生書局,1998年。
- 林天蔚,《方志學與地方史研究》。臺北:南天書局,1995年。
- 許嘉猷,《社會階層化與社會流動》。臺北:三民書局,1992年。
- 莊英章,《田野與書齋之間——史學與人類學匯流的臺灣研究》。臺北:允 晨文化公司,2004年。
- 陳其弟,《蘇州地方志綜錄》。揚州:廣陵書社,2008年。
- 潘美月、鄭吉雄編,《東亞文獻資源研究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2007年。
- 蔡振豐,《苑裏志》。臺北:成文出版社,1984年。
- 龐國憑,《縣志主任‧主編說》。北京:方志出版社,2008年。
- 二、期刊論文
- 王爾敏, 〈地方史乘保存與纂輯〉, 《臺灣文獻》,第49卷3期(1998年9月),頁171-181。
- 王明蓀、簡雪玲,〈臺灣省各鄉鎮市志之纂修——以近五年纂修完成者為例〉,《興大歷史學報》,第8期(1998年6月),頁197-227。
- 林玉茹,〈地方知識與社會變遷——戰後臺灣方志的發展〉,《臺灣文獻》,第50卷4期(1999年12月),頁235-289。
- 洪敏麟,〈編輯地方志心得報告——以草屯鎮志、大肚鄉志為例〉,《臺灣 文獻》,第49卷3期(1998年9月),頁207-218。

- 高志彬,〈臺灣方志之纂修及其體例流變述略〉,《臺灣文獻》,第49卷3期(1998年9月),頁187-205。
- 倉修良, 〈地方志與區域史研究〉, 《歷史月刊》, 134期(1999年3月), 頁61-65。
- 陳怡方,〈描繪苑裡草編——一個傳統工藝產業生態與脈絡的研究〉,國立 藝術學院傳統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
- 許雪姬,〈近年來臺灣口述史的評估與反省〉,載《近代中國》149期 (2003年6月),頁38-45。
- 張素玢,〈文獻蒐集與地方史志研究-以彰化二水鄉為例〉,《國家圖書館 館刊》,91年2期(2002年12月),頁38-45。
- 黃秀政, 〈戰後臺灣方志的纂修〉, 《臺灣文獻》, 57卷3期(2006年9月), 頁289-435。
- 黃秀政,〈論戰後臺灣鄉鎮志「社會篇」之纂修——以《沙鹿鎮志》與《北 斗鎮志》為例〉,載《興大歷史學報》,第9期(1999年6月),頁 103-116。
- 郭佳玲,〈論戰後臺灣縣(市)志的纂修(1945-2008)〉,《臺灣文獻》,61巻1期(2010年3月),頁213-237。
- 楊護源、卞鳳奎, 〈地方志書纂修之理論與實務〉, 《臺北文獻》, 直字第 131期(2000年3月), 頁177-196。
- 額清梅,〈日治初期臺灣鄉鎮志纂修之研究——以《苑裡鎮志》為例〉, 《臺灣文獻》第54卷1期(2004年3月),頁225-248。



The Discussion About The Experience And Related Problems Of Composing Yuanli District Chronicle Book

Jinn–Shivn Wang*

Abstract

Every country has his own history which has recorded the prosperity and adversity, the same as small town records its change process. We always regard the district chronicle book as an encyclopedia, it is not only the history printing but also a special type belongs from officer's document. There are many towns in Taiwan having publicized the chronicle books based on the situation of good economical development and the Taiwanese consciousness openly expressed after the Second World War. The Yuanli chronicle book composed successfully in 2002, they were many problems occurred to the chief editor before it was printed out. For example, residents were not willing to submit their traditional belongings freely; it was very difficult to build the standard to make sure whom could be wrote into biography; the mistakes or time mixed from the aged people memory. But We won the high evaluation by the Taiwan Document Counsel in 2003. We believed the reasons why the Yuanli chronicle book got the good praise finally are which shows of the following special features: it provided the special chapter to describe the historical dwellings, the completely detailed field study on grass handicraft, the plentiful selection from the bottom degree people to explore their achievements at Yuanle society, and the special interpretation of local proverbs and stories. Ultimately, we believe that the two times of word count, new academic study method and our good team work spirit wins local residents and the committee's approval.

Keywords: Yuanli, chronicle book, field study

^{*}Associate Professor,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nology.